

千里雪原的狼性法则

# 雪狼

Xuelang

徐大辉◎著

◎让尖锐的记忆如剑刃在体肤留下鲜红的划痕……

一道又一道干涸的痕迹，是爱与恨的虔诚见证……

◎狼，陆地生物最高的食物链终结者之一……

况且狼是群居动物中最有秩序、  
纪律的族群。



长征出版社



# 雪狼

■ 徐大辉 著

一个母狼哺育的男孩  
一个日本逃兵  
一个狩猎队的把头  
一个镶着狼眼的宪兵队长  
一个复仇的神秘女子  
荒原秘境究竟发生了什么……

责任编辑：刘志军 李 晓

封面设计：武晓强

录入制版：北京大汉方圆图文设计制作中心

### 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雪狼/徐大辉著. —北京：长征出版社，2006

ISBN 7-80204-154-6

I. 雪... II. 徐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6) 第 020641 号

长征出版社出版发行

(北京阜外大街 34 号 邮编：100832)

电话：68586781

北京市京北制版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06年4月第1版 2006年4月北京第1次印刷

开本：787×1092 1/16 20印张 240千字

定价：28.00元

---

ISBN 7-80204-154-6/I·302

# 目录

## 卷一

1

狼老了尚有吃羊的贪心，虎老了尚有捕鹿的欲望。  
——柯尔克孜族谚语

## 卷二

12

人和人是狼。  
——英国谚语

## 卷三

25

生狼犹恐如羊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四

39

狼众食人，人众食狼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五

49

狼吃羊，一点一点进肚肠。  
——英国谚语

## 卷六

61

兔子靠腿狼靠牙，各有各的谋生法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七

75

狼有狼道，蛇有蛇踪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八

87

狼头伸进羊圈，不会将身子留在圈外。  
——哈萨克族谚语

## 卷九

100

狼怕摆手，狗怕弯腰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

114

山里孩子不怕狼，城里孩子不怕官。  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一

128

狼怕打，灯怕吹，毒蛇怕石灰。
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二

141

从狼嘴里休想夺回羊羔。

——泰国谚语

## 卷十三

153

狼无狈不行，虎无伥不噬。
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四

167

狼的叫声很惨，却不能可怜它的处境。

——哈尼族谚语

## 卷十五

180

狼和狗一样，嘴不同；贼和人一样，心不同。
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六

192

狼怎么饿，也不会吃白菜。

——蒙古族谚语

## 卷十七

204

狼是铁头铜脖子，腰里挨不住一条子。

——汉族谚语

## 卷十八

215

饿狼对狮子也敢冒犯。

——土耳其谚语

## 卷十九

227

狼再喂也不会变成看家狗。

——哈萨克谚语

## 卷二十

241

听了狼的哭声，千万不要动心。

——白族谚语

## 卷二十一

253

没有吃过羊的狼，嘴巴也是红的。

——维吾尔族谚语

## 卷二十二

265

离群的羊——狼的饭菜。

——俄罗斯谚语

卷二十三

277

羊和狼住不进一个圈里，鸡和鹁子住不进一个窝里。

——藏族谚语

卷二十四

290

好肉都被狼吃了，坏名誉都加在狐狸身上。

——藏族谚语

卷二十五

302

尽管狼在嚎叫，骆驼照样走路。

——蒙古族谚语





卷

一

◎ 狼老了尚有吃羊的贪心，  
虎老了尚有捕鹿的欲望。

——柯尔克孜族谚语

那么，当狼王独眼开始不断回忆往事时，说明它老了。

狼和世间一切生灵一样，从生命的起点到结束，总是经历许许多多的失败与挫折，成功与荣耀梦想；一生都要在回忆往事和希望未来中度过，作为群首的狼王，独眼它比同类有着更多的经历……尽管它不觉得自己老矣，仍然可以率领那一百多只白色的狼，雄居爱音格尔荒原。

深邃的寂静主宰荒原，火毒的正午太阳挥鞭驱赶着小动物逃进树木森森的老林，干爽的气息笼罩周遭的一切。慵懒的白云下，猛禽苍鹰注视无涯荒漠上那惊心动魄的追杀场面——

一条浅黄色奔突的身影时隐时现，忽儿跃过沙丘，忽儿钻进茂密柳条墩子，雪白色的独眼老狼在低垂的苍穹下，紧盯目标，奋力追猎。

这只倒霉的大角马鹿，它在荒原开阔地带饮水时遇到独眼老狼。光天化日之下最易暴露，它没藏在密不透风的榆林中而离群孤游，又错误地认为没有危险，因而放松了警惕。

起初，大角马鹿根本没把那只瘦弱的老狼放在眼里，自己年纪轻轻，精力充沛，甩掉一只垂暮之年的老狼易如反掌。在马鹿的生活中与狼交恶或擦肩而过的事经常发生。就是这只独眼老狼，它们遭遇过，准确地说，在大角马鹿的孩提时代曾经遭到独眼老狼的追杀。

2

那个时候，大角马鹿在母亲和鹿群的保护下，成功地进行过一次起死回生的逃脱。命运做了眼下这次安排，让体格健壮的马鹿，对着瘦弱老狼，下面的厮杀趋近公平，食草动物和天敌食肉动物，只有在身体上找到平衡了。于是，年轻气盛的大角马鹿，恶作剧地要同凶残的对手开开玩笑。

嘶！大角马鹿轻蔑地吐着口气，挑逗似地跑跑停停，不时顿足，回首瞧眼吃力跟踪的老狼，用摆头的动作嘲笑它的天敌，时而啃口鲜嫩的碱草或红柳叶子，咀嚼得香甜而坦然自若。

独眼老狼始终穷追不舍，跟踪猎物它有极好的耐性。干硬的白碱土青石板一样硌蹄，麻酥酥地疼痛，脊背拱起嶙峋瘦骨，稀疏的腹毛如同枯草风在中摇曳着凄怆。眼窝深陷的独眼一刻也没离开大角马鹿油光闪亮的身影。

如今自己老了吗？独眼老狼在扪心自问。

一只荒原狼的经历中，功名是由捕杀猎物数量构成的，在族群中奠定地位的基石正是弱小生命的血肉之躯：野兔、黄鼠、山狸、鼯鼠、狗獾、黄羊、獐子……像马鹿这样的大型动物独眼老狼也捕获过。但是在它富有传奇的经历中，还没有单独追杀马鹿的机会。

马鹿很少在开阔地带出现，一马平川的旷野通常是杀机四伏，鹿们多次遭



到狼群围攻，獠牙杀戮中积累了丰富的生存经验。

经验并非完美无缺，也不是总能靠得住。逃避追杀慌不择路，也有误入歧途和落入陷阱的时候。过去的某个春天里有只浪漫的马鹿因浪漫事，潇洒地在朝霞绚烂、野花飘香的晨野间游逛。

独眼老狼发现后精心布阵，统率整体作战，捕杀猎物的场面残酷而血腥：数只恶狼铁壁合围，眼里透出杀气，裸出锋利的牙齿疯狂地逼近。马鹿那双令羸弱的小动物惧怕的威武长角，在众獠牙面前黯然失色，寡不敌众，终局殉葬狼口。眼前这只强悍的大角马鹿面对的是极苍老的孤狼，又是目力很差的独眼。孤军作战的独眼老狼成功的系数究竟有多大呢？

然而，独眼老狼信心十足。

绝对不能失败，因为失败对它来说打击是巨大的、致命的，狼王的荣辱感独眼老狼超乎寻常的强烈。几个月前，族群中凶猛的蹢躅公狼，在王位竞选的角斗、厮杀中，将独眼老狼王打败，按照严格的族规，胜者王侯，败者面临两种命运选择：一是留在群里成为奴隶，帮助狼王后养育新幼崽儿；二是不甘拜为下风，幻想东山再起，重新夺回王位。

独眼老狼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后者。

蹢躅公狼看出独眼老狼的野心，不念及父子的情分（蹢躅公狼是独眼老狼的儿子），在冬季食物极端困难的时候，独眼老狼冒着生命危险去杀死猎人拉雪爬犁的狗，叼回来喂年幼的儿子蹢躅公狼。

长大的公狼，它追求爱情与婚姻，渴望财富和权力，强者为王的严酷法则，在狼的世界里大大地超越亲情，长大的公狼没父亲，同样，长大的母狼也没母亲。儿子与父亲你死我活地争夺狼王宝座，女儿与母亲血腥争夺狼王后。

当蹢躅公狼不容父亲分享它的权力——拥有的成群妻妾，统领近百只白狼的族群，它毫不犹豫地亮出锋刃般的牙齿，绝对不仅仅是恫吓老父，败王成寇的父亲真的不马上离开领地，它将下令杀掉父亲。

嗷！——

蹢躅公狼很像它的父亲，高高地翘起尾巴，发出最后一声嗥叫，整个香注山微微震颤，一片片积雪从树的枝桠间纷纷坠落。

独眼老狼为强壮新狼王这一声绝情的警告心惊肉跳，从深深的雪窠中拔出一只前肢，迈出被赶出族群的第一步，是何等的艰难啊！

这块领地是它用生命保卫下来的，蓦然从权力的峰巅跌落下来，几十只美丽的妻妾瞬间为他人所有，夺己所爱的不是别人，正是自己含辛茹苦养大的骨肉啊！

独眼老狼被赶出狼群的一刹那，它似乎领悟到了什么，但是晚了，江山美女都已成为昨日黄花，无可奈何花落去！老狼十分沮丧，心里涌动着生离死别

之情，幽幽磷火般的眼光，凝视月光虚幻的香洼山间的老巢。

在那块熟悉的领地上，它生命辉煌得耀眼，做王称酋，统治族群。只要仰天嗥叫，众狼速聚到身旁，或是恸哭上苍，或是旋风似地剿杀猎物。

呼风唤雨的日子真的过去了吗？独眼老狼不肯相信既成的事实。猛地地一跃，四肢稳稳地站在雪面上，挺拔起身躯，昂然起头颅，洪亮地嗥叫：

“呜嗷！”

寂静的山野被撕开一道道口子，冰雪脆裂的声音，滚过山谷。独眼老狼等待一个时刻的到来。

一点点的回音在遥远的山林间消失，周围没有任何声音。目力所及的几个洞口，没出现一张熟悉的面孔。

独眼老狼这才知道自己的时代结束了，所能看到的只是一个强大王国远去的背影。

倏然间丧失至高无上的王位，屈辱感、失落感注入心底，带着依然滴血淋漓的伤口，一头扎进空寂的荒原。

独眼老狼不得承认，自己被新狼王赶出了领地。

暂别了，香洼山！

## 2

4 独眼老狼离群索居，起初幽灵似地在领地边缘游荡，怅望家园，回想着自己的英雄时代，也回想自己的爱情……有人说狼拥有永远填补不满、感到无限空洞的灵魂，独眼老狼在最失意的日子里，用回忆往事来填补灵魂的空洞，也许永远也填补不满，但它执着地去永远填补，且一边填补，一边升腾着期盼，它坚信自己没有老，还有能力光复，重新登上王位，再次高高翘起尾巴。

大多的时间里，独眼老狼都是在极其孤独的苦熬中度过。其实，狼的一生都是生活在孤独里，极端的生存的条件，铸就了它们钢铁一样的意志的同时，也塑造了陆地动物中最硬冷的心。一颗冰冷的心注定要孤独！于是，排解内心孤独成为狼的一种习俗和传统。

于是就有了狼的祭月。

嗷呜！嗷呜——！

独眼老狼嗷呜地对月哭泣！

嗷呜！嗷呜——！

余下的岁月对它是生死的考验，狼越是在恶劣的环境越需要集体，离开群体孑然一身，孤立无援，饥饿、衰老、强者的欺凌，对风烛残年的生命是严峻的考验、威胁和打击。

或许是对生与斯，长与斯的荒原眷恋，独眼老狼没沿着那条亘古河流寻源



而上，去更遥远的深山老林度完残年。它在大漠边缘的一座孤坨上，利用废弃的獾子洞重新挖掘，拓展了空间，借以栖身。

独眼老狼选择这个地方，完全出于生存考虑，这里比香洼山的领地更靠近人类。为王的岁月它带领狼群，进入环境险恶的香洼山远避人类为了保卫生命，现在穷途末路又靠近人类同样为了保卫生命。那时获取食物靠群体的力量，现在自己难以作为，活动在人类的左右，说不准能捡到残剩食物。

寂寞中独眼老狼苦熬着荒原的夜与昼。

孤坨的东南方向有一个屯落，稀疏错落的几间泥土屋。独眼老狼对灰白的屋顶感兴趣，尽管自己的语言中还没有对烟囱的表达，但它十分清楚袅袅升腾的烟雾与食物有关。

望烟生饥，每每眺望炊烟的时候，独眼老狼感到肚子空荡荡的，填充的欲望无比强烈。坨子里遍地是野兔、沙鸡什么的，它因此也不缺少食物。

无垠的荒原上，太阳失去光芒，苍白的巨月无论是升还是落，洞口依然终日堆满积雪，灌进洞穴的风带着哨响，带着坚硬的雪粒……满目凄凄的枯草，残肢碎体遍野飘荡哀号。悲咽的寒风日夜不停地呼唤复苏，呼唤岁月的轮回。在呼唤中春天姗姗来迟，步履艰难。

独眼老狼眼里盈满苍老的泪光。

大雪淹没荒漠的冬天刚过，它感觉恍如隔世，季节更替竟如此奇妙。绷着虎着一冬脸的太阳，现出了慈祥 and 宽厚，通红的大脸裸裸地再升，裸裸地沉落。此时还不到百灵鸟悬于云朵下恋爱的季节，寻不见它们的身影，更难听到它们为爱情的苦苦啼唱。

偶尔，一只不安分的黑百灵，掠过清纯的蓝色空间，留下忧伤的啼鸣，荒原上的生命大都还在冬眠。黄鼠、鼯鼠、刺猬、狗獾静卧洞穴中，缓慢而节约地消耗自身的脂肪和囤积的越冬食物，没有外界骚扰且食物充足，日子安定、舒坦。为生存紧张忙碌，一下子便在此季节放松，惬意的休闲中忘却挣扎的烦恼。

独眼老狼蜷伏在洞穴里，除非排泄便溺才动一动，用减少活动来最大限度地减少消耗。造物主给食肉族留下缺欠，它们不能像鼠类那样储备下足够的越冬食物，也不能像鸟类那样到大雪覆盖的收割后的田地或村庄去觅食。

在既缺少食物又缺少伙伴的困境中挺过一个漫长的冬天，独眼老狼终于迎来了荒原的绿色。

发现像大角马鹿这样体大动物是它的渴望，追杀大型动物在没有遇到大型动物之前就下定决心。

因此，在大角马鹿顿足挑衅时，独眼老狼也趁此机会减慢速度，恢复一下体力。

那只大角马鹿的躯体浮雕一样刻在土丘上，茵茵绿草托衬下，毛管愈加油亮。它的背景是一座白沙坨，形状酷似某种哺乳动物的胸脯，迷人地凸起两个对称的沙包，正像一对蓄满乳汁的肥硕大乳。

独眼老狼对此地方熟悉，并且充满感情。追溯到很久以前，落荒逃来的瘸腿老狼，粗壮有力的前爪，朝大乳鼓胀胀的地方掏挖下去，为一脉族群掘出第一个洞穴。这是一只白色皮毛的狼，浑身没一根杂毛，它一走动就如一团雪在滚动，它几乎用一个秋季的时间，建造了豪华的别墅，并储存了一些食物后，开始寻找伴侣。方圆百里已没有同伴可寻，一只捕狼队进入荒原，昼夜围猎，它是这场劫难的唯一幸存者。瘸腿老狼始终没放弃寻觅异性，它需要一个温柔的伴儿，更需要一个能繁衍后代的异性。它用它的方式，在夜深人静的时候，呜嗷呜嗷地呼唤。除了自己远去的呼声外，并没有它渴望的回声。

忽然有一天，一片白色在月下飘来，瘸腿老狼精神为之一振，眼睛放光。白色渐渐移近，瘸腿老狼见到一只它们同祖同宗但不是狼，却是一只母狗。或许是孤男寡女，它们同病相怜，有着共同的愿望，狼和狗结合了……春天一窝小狼诞生，白色的一窝，它们十分健壮，年复一年，一群白色的狼出现在爱音格尔荒原上，瘸腿老狼在它耄耋之年看到族群的兴旺，它的狼王宝座相当稳固，统率狼群多年，后来儿孙袭承祖业，繁衍生息，群体越来越壮大，白沙坨洞穴星罗棋布，很像一个巨大的马蜂窝，独眼老狼就是此族的后代。

称王称霸是每只身心健康公狼的天性，一生梦想都成为群体的枭雄。这是狼群中的大事件，和人类的国家总统选举无二，差异在于人类用手段，狼用牙齿。

独眼老狼很幸运，三岁时打败对手做了狼王，江山美人自然就拥有了，身边多了一位杏仁眼、全群最漂亮的狼王后。杏仁眼一身如锦缎的皮毛，雪花一样的晶莹，也可称它白雪绒。

在狼群，优胜劣汰是铁的法则，做狼王如此，做狼王后亦如此。性成熟，想当狼王后做母亲都不是随随便便。在狼群恋爱不是自由的，情人、娼妇、妓女、性伙伴是犯大忌，可能招惹杀身之祸，或者被赶出狼群。

成熟的果子终归要落下，狼的性事总要有个解决办法，它们采取一种形式——公平决斗。单说女狼要做母亲，首先必须取得狼王的准许，方式是通过选美。

一件美丽的事情——争做新娘，却蒙上了残酷、血腥的色彩，环境倒很和谐，绿色的荒原充满爱意，暖风融融，野草青青，万物复苏，春情萌动……在如此氛围里进行，其他季节，包括沉甸甸的秋天，狼群里没有爱情故事发生。

独眼登上香洼山领地王位，正逢狼群的衰败时期。一支由年轻猎人韩把头率领的狩猎队进入爱音格尔荒原，九十多只白狼，一个冬天下来，只剩下二十



狼老了尚有吃羊的贪心，虎老了尚有捕鹿的欲望。

六只，还包括前狼王的遗腹子——短尾狼，独眼将它留在族群里，喂养它长大，这一点上说，狼比狮子更人性，新狮王上任，第一件要做的事，就是杀死前狮王留下的未成年幼崽，斩草除根，一个都不留。

狼们都羡慕独眼狼王拥有的杏仁眼王后，它不仅美丽，无比智慧和勇敢，战胜敌手登上王后宝座，与独眼夫唱妇随，一并治理族群，最大功绩是躲过韩把头打猎队的一次次捕杀，使族群壮大起来，发展到它被蹊蹊公狼掀下狼王宝座时的八十九只。

香洼山间的宫殿宽敞而舒适，错落有致的洞穴它的位置最高，可以居高临下俯视全群。

八年的狼王的生活令独眼怀念，睡着柔情似水的佳丽，权力凌驾法则，它移情于苔条棵子下面洞中那只蓝眼女狼。族群中的特殊地位，使它毫无顾忌地去爱它的情妇，常送给它些礼物：一只野兔，半条狍子大腿……

做狼王八年，坎坷的生活印迹，清晰地烙在它的身上——右眼被苍鹰啄瞎；后脚趾留在猎人的钢板夹子上。

独眼确实老了，双腮塌陷、牙齿松动，很难一口咬断黄羊的脖子。去年蓝眼女狼被王后杏仁眼轰出群，它几乎是眼睁睁地看着，已经无力保护情人，到了无能力保护情人的地步，说明自己真的老了。幸存的独眼终于被儿子蹊蹊公狼的利齿打败。

西边的山峦腆着孕妇似的大肚子，迎接圆红落日坠进垭口。大角马鹿紧张起来，清楚自己犯了致命的错误，没在天黑前甩掉老狼。夜间视物比白昼还清晰是狼的本领，而马鹿离开太阳和月亮，世界会变得模模糊糊。

以阳刚著称的马鹿也聪明，它努力在山垭口吞进太阳之前，彻底甩掉独眼老狼，然后找个安全地方藏身，躲过追杀。

大角马鹿加速奔跑，油光的身影流星般地朝前箭射，扬起厚厚的沙尘滚向远方。

### 3

暮色苍茫，浸透夕阳余辉的荒漠，淡淡的红色雾气飘浮。大角马鹿汗津津地登上土丘，回首望一眼身后，空荡荡的，它一头钻进黄榆林。

独眼老狼绿莹莹的眸子穿凿夜幕，景物仍然像白昼一样清晰可见。但它终被甩掉了，跟踪一天的目标突然间消失。

先前，独眼老狼被时速超过70公里的大角马鹿拉开距离，它感到吃力和疲惫，加之又渴又饿，原本漂亮的蹊蹊步势此时显得零乱，起落极不协调，奔跑时脊背拱起，稀落落的背毛荒荒地竖起，表现出十分衰败。毕竟不是啸聚荒原统领狼群的时代了，跑上几十里路就要喘吁，眼里总是湿漉漉地淌泪。

悲哀地望一眼大角马鹿消失的方向，独眼老狼断定猎物一定藏在黑黝黝的林莽间。它有经验，也很有耐性。在体力不支、饥饿难耐的情况下，暂时放弃追踪，去寻找水和食物。

独眼老狼转身向沙丘下跑去，它始终保持弓身低头姿势，穿越深密的蒿草，灵敏的嗅觉很快闻到了腥腥的水藻气味儿，是从偏北方向飘来，它直奔过去。

一条很窄的涓涓细流斜横在面前。

独眼老狼不止一次到过此河，对它的支支汊汊都十分熟悉。这条冬涸夏流的季节性河流，有一个不雅的名字：裤裆河。

无法理解人类为什么给河流起这样一个名字，裤裆是什么东西？狼们不感兴趣。独眼老狼率领群体曾多次趟过其中的河段，嬉水的日子深深地刻在狼王的记忆里。

阳光下的河水呈棕色，清澈而柔滑，花纹蛤蚧缓慢而行，割开灰色的河底，划出暗暗的泥线；泥鳅顽皮地将锥形头颅扎进稀泥，一片黑黢黢的泥浆涌起，顷刻之间泥浆又沉降下去，被行走的水澄清，指粗的洞眼可见殷红的尾翅。

狼们在闲散无聊的时候来到河边，和水族客们开开玩笑，凶猛的食肉动物温柔的一面展现在弱小动物的面前。叼出蛤蚧甩到岸上，或是从稀泥中捉住泥鳅……

8

现在，独眼老狼饥肠辘辘，倘若遇上蛤蚧、泥鳅，它会毫不含糊地吞下去，正如人类的那个词汇：狼吞虎咽。独眼老狼嗓子沙啦啦地响，声音像风中的枯叶。它急不可待地跳入水中，大喝起来，河水不失清亮但咸涩，刺激得喉管火辣辣地疼痛。

夜的脚步匆匆，转眼间厚幕将荒原捂盖严实。独眼老狼胡乱填饱肚子后，沿着河岸缓慢地走。

后来它走累了，蹲坐在蓄满白日阳光而温暖的沙滩上。警惕是狼的天性，恶劣的生存状态，逼迫它们日夜警惕天敌。独眼老狼仔细地听着周围动静，辨别风中的各种声音。

## 4

嗷呜！——

一只孤狼的叫声将夜幕撕开条裂缝，几十匹马沿着裂缝风风火火地急驰，恶狼捕食一样地扑向亮子里火车站。

这是一支由三十三人组成的匪队，一色的毛瑟枪，间杂着土枪火燎杆，一门老掉牙的土炮也带上了。该匪队按照当地的风俗，大柜也报号，北极熊。大





当家的是纯种的俄罗斯人，名叫卢辛，其他匪员也是俄罗斯人。全队中只有一个中国人，姓项，此人一条腿长一条腿短，大家称他项点脚。别看他身有残疾，但机敏过人，骑马打枪也不是常人能比。他能讲一口流利的俄语，给大当家的卢辛当翻译。

嗷呜！——

狼的嗥叫虽然没对马队产生多大干扰，马几乎习惯了夜间奔走，对狼的叫声也习以为常。但还是有那么一两匹马，警觉地竖立起耳朵。

项点脚的坐骑显出惴惴不安，尽管它被夹杂在队伍中间，前边是卢辛的高头大马，后边还有数匹马尾随，它的不安还是让项点脚感觉到了。他的一条短腿神经质地抽搐了一下，被锋利的狼牙痛咬的滋味记忆犹新。那件痛苦的事情已经过去许多年，对狼牙的回忆仍旧充满恐惧。

项点脚在一个雨后随着俄罗斯的母亲去草甸子采蘑菇，母亲肥硕的躯体远远地抛在后面，担心儿子不安全，母亲不时地喊：

“顶子！别跑远喽！”

项点脚顽皮地把柳条筐戴在头上，远远看去倒像一只巨大的草蘑菇。

“小心有狼。”

移动的草蘑菇停顿了一下，掀起筐沿儿露出半张小脸，四处瞧瞧，然后继续往前跑。

母亲以最大努力跟上儿子，事实上她已被拉得很远。儿子钻入草丛就如潜进水里，蒿草逐渐把他淹没。

初生牛犊不怕虎，可是项点脚从小就怕狼。在爱音格尔荒原，狼吃人，尤其是小孩让狼吃掉的惨事经常发生。母亲的提醒直到他被蒿草淹没才发挥作用。

“狼？”项点脚胆战心惊起来。

茂盛的蒿草遮挡住视线，所能见到的除了蒿草还是蒿草，他想按原来的路返回去，根本找不到踩踏过的痕迹，是他的身体太轻了，还是蒿草太粗壮了，没有倾倒的迹象。

“妈！妈！”

项点脚拼命地呼喊。

“顶子！顶子！”

母亲不见儿子踪影时，扯起嗓门大喊。

母子都在喊对方，彼此却没听到。

项点脚慌乱地跑，他与母亲找来方向背道而驰，两人距离越拉越大。密不透风的黄蒿子，蜘蛛网似地缠绕住瘦小的身体，动弹十分困难。周身粘满黄蒿的叶子和花蕊，他整个人像一棵黄蒿子。